

留学签证 NON-ED

签证费用：480 元

申请材料：

1. 申请人护照首页复印件
2. 泰方学校录取通知书原件，注明申请人姓名，停留期限和所学专业
3. 泰方担保人身份证复印件
4. 申请人个人名下大于 50,000 元人民币的银行存款证明书
5. 申请人个人名下近 3 至 6 个月银行明细对账单
6. 申请人无犯罪记录公证书（需当地外办和我馆双认证）
7. 提供申请人最高学历的公证书（需当地外办和我馆双认证）
8. 泰方学校办学许可及注册文件
9. 已缴清学费的证明（如有）
10. 申请人学习成绩单（如有）

**如申请在泰国私立学校或国际学校就读还需提供

- 泰国教育部门签发的批文原件（高等教育学校和泰国政府教育部批准招收外国学生的学校无须准备此材料）
- 申请人亲属关系证明公证书（需当地外办和我馆双认证）

PS: --以上材料 4/5/6/7 项，需要学生自行准备，其他材料由学校提供。

--银行存款证明，建议有效期开到 7 个月

--无犯罪记录和最高学历，先做中英文对照的双语公证书，然后在四川省外事办和泰国驻成都领事馆分别进行认证。如需代办，可联系相关老师。注意，淘宝或网上其他渠道办理的非川渝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无法进行双认证。

备注：

1. 所有签证申请者都必须通过电子签证系统官网 www.thaievisa.go.th 进行电子申请（建议学生自行注册，因教务老师一个账号仅可申请 10 个人）
2. 请提交有效期 6 个月以上的护照，护照签发地是四川或重庆，签证费 480 元
3. 申请人提供的所有公司（机构）材料须盖公司鲜章，公司（机构）法人签字
4. 所有非移民类签证申请者，如在泰国停留时间超过 90 天，签证申请时间大于一个月）
5. 签证官有权要求申请人提供任何有必要的其他附加材料；有权拒绝签发签证并不予解释原因